



世界经典名著

欧洲国家短篇小说选

(十二)

王志勇 译

李立军 译

学苑音像出版社

目 录

〔英〕佚名	
敞开着的窗户	员
〔英〕佚名	
鬼恋人	远
〔英〕佚名	
马莱特罗伊老爷的门	源
〔英〕佚名	
杂种狗“吉卜赛”	獭
〔英〕佚名	
救生员	缘
〔英〕佚名	
猴爪	愿
〔英〕佚名	
异父弟兄	怨
〔英〕佚名	
罗曼亲王	园
〔英〕佚名	
化妆	獭
〔英〕佚名	
怜悯	源
〔英〕佚名	
被盗的杆菌	獭

〔英〕佚名

隧洞突破 员苑

敞开着的窗户

〔英〕佚名

“纳托尔先生，我婶母马上就要下楼来，”一位神色泰然的十五岁少女说道，“在她还没下来之前，暂且由我来招待您，请您多包涵。”

弗兰普顿·纳托尔尽量地应酬了几句，想在这种场合下既能恭维眼前招待他的这个侄女，又不致于冷落那位还没有露面的婶母。可是心里他却甚为怀疑，这种出自礼节而对一连串的陌生人的拜访，对于他当时所应治疗的神经质毛病，究竟会有多大好处呢？

在他准备搬到乡间僻静所在去的时候，他姐姐曾经对他说：“我清楚事情会怎样，你一到那里准会找个僻静的地方躲起来，与任何活人都不来往，忧郁会使你的神经质的毛病加重。我给你写几封信吧，把你介绍给我在那里的所有的熟人。在我的记忆中，其中有些人是非常有教养的。”

此时弗兰普顿心里正在琢磨，他拿信拜访的这位萨帕顿夫人，是不是属于那一种有教养的人。

“在附近的人，您认识得多吗？”那位侄女问道。看来她以为他俩之间不出声的思想交流的时间进行得够久的了。

“我几乎谁也不认识，”弗兰普顿回答说，“四年前我姐姐曾经在这里呆过。您知道，就住在教区区长府上。她给我写了几封信，让我拜访一些人。”

— 员 —



他说这最后一句话时，语调里带着一种非常明显的遗憾口气。

“这么说，您一点也不清楚我婶母家的情况了？”那个泰然自持的少女追问道。

“只知道她的芳名和地址而已。”客人承认说，推测着萨帕顿夫人是否有配偶呢还是失去丈夫的女人？屋里倒是有那么一种气氛暗示着这里有男人居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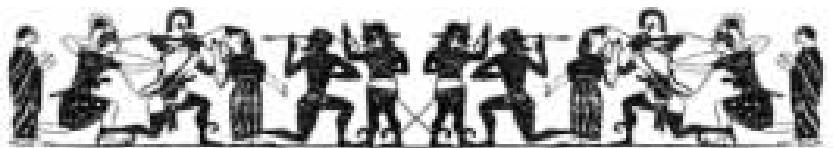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她那场大悲剧是三年前发生的，”那个孩子接着说，“那该是在您姐姐走后了所发生的。”

“她的悲剧？”弗兰普顿问道。悲剧和这一带静谧的乡间看起来总有些不和谐。

“您也许会奇怪，我们为什么在十月间还要把那扇窗户打开得那么大，尤其是在午后。”那位侄女接着又说，指着一扇落地大长窗。窗外是一片草坪。

“这季节天气还相当暖和，”弗兰普顿说，“可是，那扇窗户及她的悲剧有联系吗？”

“恰好是三年前，她丈夫和她两个兄弟一起出去打了一天猎，就是从那扇窗户出去的。他们从此就再也没有回来。在穿过沼泽地到他们最爱去的打鹞场时，三个人全被一块看上去好像满结实的沼泽地所吞没了。您可知道，那年夏天的雨水相当勤，往年可以安全行走的地方会突然陷下去，出事前丝毫觉察不出。连他们三人的尸体都没找到。可怕也就可怕在这儿。”说到这里，孩子讲话时的那种镇静自若的声调消失了，她的话语变得断断续续，情绪激动起来。“可怜的婶母总以为有一天他们会回来，他们仨，还有那条和他们一起丧生的棕色长毛小狗。他们会和往常一样，从那扇窗户走



进屋来。这就是为什么那扇窗户每天傍晚还开着，一直开到夜色十分黑的时候。可怜的婶母，她常常给我讲他们是如何离开家的，她丈夫手背上还搭着件白色的雨衣，她的小兄弟朗尼嘴里还唱着：“伯蒂，你为何奔跑？”他总唱这支歌来逗她，因为她说这支歌曲叫她心烦。您知道么，有些时候，就像在今天，在这样万籁俱静的夜晚，我总会有一种令人恐怖异常的感觉，我总觉得他们三个全会穿过那扇窗户走进来——”

她不禁打了个塞噤，中断了自己的话。这时她婶母已经匆忙走进屋来，连声道歉，说自己下来迟了。弗兰普顿不禁松了一口气。

“薇拉对您的招待，也不知热情与否？”她婶母问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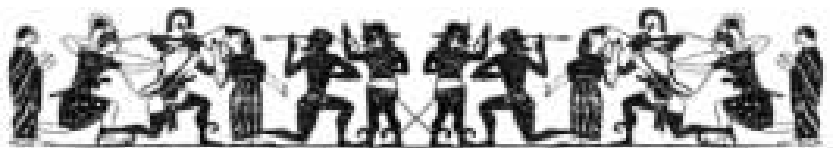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啊，她很有风趣。”弗兰普顿回答。

“窗户开着，您不介意吧？”萨帕顿夫人轻快地说。“我丈夫和兄弟们马上就要打猎回来。他们一向都从窗户进来。今天他们到沼泽地去打鹬鸟，回来时准会把我这些倒霉的地毯踩得一塌糊涂。男人们就是这么没心肝，是吧？”

她兴致勃勃地继续谈论她丈夫狩猎的事，鹬鸟的稀少和冬季打野鸭的前景。可是对弗兰普顿来说，这一切的确太可怕了。他拼命想把话题转到不那么恐怖的方面，可是他的努力只得到了部分成功。他意识到，女主人只把一小部分注意力用在他身上，她的目光不时从他身上转移到敞开着的窗户和窗外的草坪上。他竟在悲剧的纪念日来拜访这个人家，这真是个不幸的巧合。

“医生们都一致同意要我完全安静休息，叫我避免精神上的激动，还要避免任何带有剧烈体育运动性质的运动。”

— 猿 —



弗兰普顿宣称。他有着那种在病人中普遍存在的幻觉，错误地以为，陌生人或萍水相逢的朋友，都特别渴望知道他的疾病的细节，比如得病的原因和治疗方法之类。他又接着说：“可是在饮食方面，医生们的意见好像不太一样。”

“噢，是吗？”萨帕顿夫人用那种在最后一分钟才把要打的呵欠强压了回去的声调说。忽然，她笑逐颜开，精神也为之一振——但却不是对弗兰普顿的话使她产生了兴趣。

她喊道：“他们可回来了！刚好赶上喝下午茶。你看看，浑身上下全是泥，都糊到眼睛上了！”

弗兰普顿略微哆嗦了一下，把含着同情理解的目光投向那位侄女。可是那孩子此时也凝视着窗外，眼光里闪烁着茫然的恐怖。弗兰普顿顿时感到一股莫名其妙的恐惧。他在座位上急忙转过身来，向同一方面望去。

在苍茫暮色中，三个人正穿过草坪向这个窗口走来，臂下全挟着猎枪，其中一个人肩上还搭着一件白色雨衣。一条疲惫不堪的棕色长毛小狗紧跟在他们身后。他们无声无息地走近这座房子。一个青年人沙哑的嗓音在暮色中单调地唱道：“我说，伯蒂，你为何奔跑？”

弗兰普顿慌忙地抓起了手杖和帽子。在他的仓皇退却中，如何穿出过道，跑上碎石甬路，冲出前门，这些都只不过是隐隐约约意识到而已。路上的一个骑着自行车的人，为了避免和他相撞，紧急地拐进路旁的矮树丛里去了。

拿着白色雨衣的人说道：“亲爱的，我们回来了，”从窗口走了进来。“身上泥不少，但差不多全干了。我们走过来的时候冲出去的那个人是谁呀？”

“那是一个非常古怪的人物，一位纳托尔先生，”萨帕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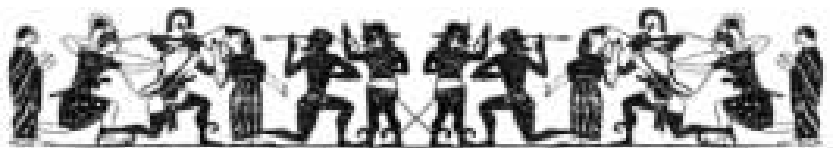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 源 —



夫人说，“他光知道讲他自己的病。在你们回来的时候，他连一句告别的话也没说就跑掉了，更不用说是道歉了，真像是大白天见到了鬼一样。”

“我想，他大概是因为看见了那条长毛小狗，”侄女镇定地说，“他告诉我说，他天生就是怕狗。有一次在恒河流域的什么地方，他被一群野狗追到一片坟地里，在刚挖好的坟坑里过了一个恐怖的夜晚，那群野狗就围着他头顶转，齜着牙，嘶叫着，嘴里还吐着白沫。不论是谁，也要吓坏了！”

灵机一动，编造故事，正是她这位少女的拿手好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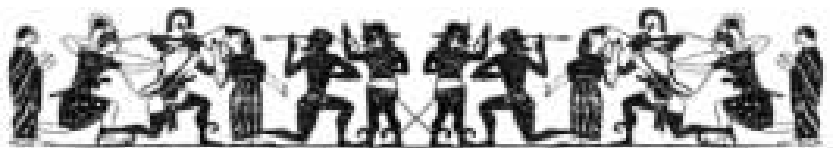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鬼恋人

〔英〕佚名

在伦敦停留了一天，杜路沃太太就要离开了。她去自己的关闭了的房子找些要她带走的东西。有些是她自己的，而有些是她家人的，他们现在都非常习惯乡村生活了。那时八月将尽，每天热气蒸腾，还不时有阵雨。她去时，路下边的树在湿润的、黄色的午后斜阳里闪着光。在一块块灰云堆积的背景上，断残的烟囱、胸墙非常显眼。在她曾经很熟悉的街道上，像是在任何一个没有用过的沟渠里一样，淤积了一种陌生的而又奇怪的感觉。一只猫在栏杆里钻来窜去。但是没有人看见她回来。她用手臂夹好带着的纸包，在那不好使的锁里用力地转动着钥匙，然后用膝盖一顶已经变歪的门。她走进时，一股窒闷的空气向她扑面而来。

楼梯的窗户被钉住了，门厅里没有光线。她只可以看见一扇门半开着，便迅速走过去，打开屋内的百叶窗。这位毫无想象力的太太看着四周，她看到的一切，以前长期生活的痕迹，使她感到困惑更多于熟悉。黄烟熏染了白色的大理石壁炉架，写字台顶上显示花瓶留下的圈痕。壁纸上的伤，是猛然开门时磁门柄碰撞出来的。钢琴已经送走保存，镶木地板上留下了爪子似的划痕。虽然没有多少灰土渗进来，每件家具上都罩着一层尘埃的薄膜；而且只有烟囱通风，整个客厅里有一种不生火的炉膛的气味。杜太太把那纸包放在写字

— 远 —



台上，离开这房间径自上楼去了；她需要的东西在卧室的箱子里。

她曾急着想看看这房子的情况如何——几个邻居合雇的兼职照料房屋的人这星期也度假去了，不会回来。一般他不大进屋看的，她从来也不信任他。屋子有裂缝，是上次轰炸所留下的，她一直都很留意。倒不是说会有什么办法修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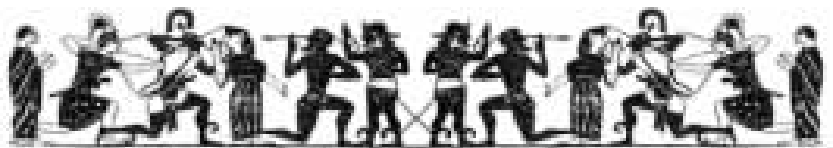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只见一缕折射的日光横过大厅，她定然地站住了，瞪着厅中的桌子——上面放着一封给她的信。

她先认为——一定是那管房子的人回来了。不管怎样，看见房子关闭了，谁会把信投入信箱？又不是一般的通知或帐单。可是一切通过邮局寄给她的东西都转寄到乡下地址了。管房人（就算他回来了）并不知道她定好今天去伦敦——来这里打算好不让他知道的——这信这么搁着就显出他的疏忽了，让它在昏暗和尘土中等着，使她感到不安。她不安地拿起信，信上没贴邮票。但是它不会是什么重要的信，否则他们会知道……她拿着信迅速上楼，直到走进从前的卧室，放进亮光来，也都没有看信一眼。这房间下面是花园，还可以俯视别人家的花园。参差不齐的云块低垂，遮住了阳光，树木和长荒了的草坪似乎已经罩上了一层暮色。一种因为有人轻视她的习惯而被侵扰了的感觉使她不想再读那信。不过，在下雨前的紧张气氛里，她读了。那信只写了几行。

亲爱的凯瑟琳：

你不会忘记今天是我们的纪念日，还是我们说好的

— 苑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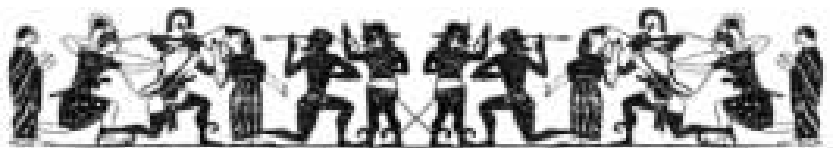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这一天。岁月流逝，很快也很慢，因为情况毫无变化，我相信你会遵守你所发诺言。我看见你离开伦敦，心中深感不悦；但是你毕竟回来了，我很满意。那么，在那安排好的时刻，等着我吧。直到那时……

杜太太看写信的日期，是今天。她把信扔在弹簧床垫上，一会儿又拿起来看——她的嘴唇在残留的唇膏下逐渐变白了。她觉得自己脸色大变，就走到镜子前擦出一块可以照见人影的地方，紧张而又遮遮掩掩地照。镜中人是一位四十四岁的妇女，在随便拉下来的帽檐之下，眼睛直直的。她独自喝过茶离开铺子后就没有搽粉。丈夫送的那件结婚礼物——珍珠项链，松松地挂在她现在细瘦了些的脖项上，滑进了粉红的灾字领羊毛衫里，那是去年秋天围坐在炉火旁时，她姐姐为她织的。杜太太平常有一种遏制着烦恼的表情，但那是一种表示同意的神情。她生了第三个男孩之后，大病了一场，左嘴角边便有了间歇性的肌肉颤动。但是尽管如此，她总能保持一种既精力充沛又平静稳重的风度。

她像照镜子时一样猛然转过脸，走到箱子前，开了锁，掀开了箱盖，跪下来找东西。雨开始哗哗地下起来了，她忍不住回头去看光秃秃的床，上面就放着那信。在雨的帘幕后，仍然伫立着的教堂钟敲了六下。她数着缓慢的钟声，很快地愈来愈害怕。“安排好的时刻——我的上帝，”她说，“什么时刻？——我应该怎样——？在过了二十五年以后——”

花园里有一位姑娘和一位军人正在说话。她从没有看清

— 愿 —



楚他的脸。天非常黑，他们在树下告别。在那关键时刻也看不清他，好像她从来就没有见过他似的——为了证实他出现不止这几分钟，她经常伸出手来。他每次全都毫无温柔之意地把它压在制服纽扣上，使她好疼。军人从法国回来休假，现在离假期的结束那么近，她只有希望他已经走掉。时间是一九一六年八月。他没有亲吻，而是远远地推开惊心恶惧的凯瑟琳审视着，看得她觉得他眼神中闪着鬼气。她扭脸从草坪上望去，在树林间，可以看见客厅亮着灯。她吸了一口气，想象着自己奔跑着冲进母亲和姐姐平安的臂弯里，叫道：“我怎么办？我怎么办？他走了。”

听见她吸气，未婚夫漠然地对她说道：“冷不冷？”

“你要走得那么远。”

“不像你所想象的那么远。”

“我不懂？”她说道。

“你不用懂，”他说，“你会懂的。你知道我们曾说过的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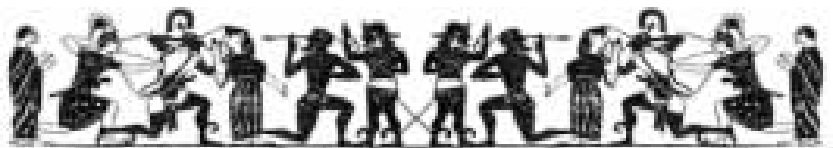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可那是——如果你——我说，如果。”

“我会和你在一起。”他说，“早晚而已。你用不着做什么，只要你能等待。”

只一分多钟以后，她自由地跑过这静静的草坪。穿过窗户，她看见她的母亲和姐姐，她们一时没有发现她。她已经感觉到这古怪的许诺把她和其余的人类分开了。没有别的奉献自己的方式更令她感觉孤独迷惑和注定受到诅咒了。她不能再做出更不祥的盟约了。

几个月后，有报导说，她的未婚夫已经失踪，推测是已经阵亡了。她的家庭不只支持她，而且能够毫不吝啬地称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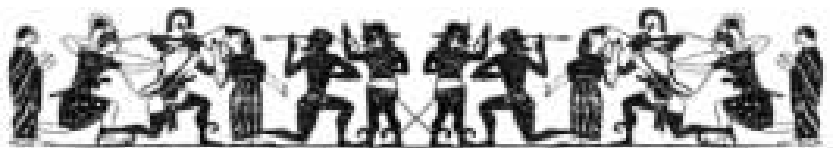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 怨 —



她的勇气，因为他们对那未婚夫几乎是一无所知，也就无所遗憾。他们希望她在一两年内能把自己安慰好——如果仅仅只是个安慰的问题也就简单多了。她的麻烦是，在不很明显的悲痛后，她和一切事物完全脱节了。她没有拒绝求婚的人，因为他们从没有出现。好几年她对男子丝毫没有吸引力。快到三十岁的时候，她变得很自然地分担着家庭为她年齿日长的焦虑，开始张罗，猜测着自己的命运。她三十二岁那年，威廉·杜路沃向她求婚，使她如释重负。她嫁了他。他们在这安静的、树木茂盛的肯星顿一带住了下来。岁月积累，在这所房子里，孩子们都已经长大了。第二次大战的炸弹才把他们赶开。作为杜路沃太太，她的生活圈子非常有限，而且她从不肯想到有人注意到她的生活。

事情就是这样——不管写信的人是活还是死了，他送来了威胁。杜太太不能总跪着，背对空屋子，她从箱子边站起，坐在一个直背椅上，这椅子非常坚定地靠着墙。旧卧室弃置了。她婚后的伦敦的家整个气氛就像一只有裂缝的杯子，使回忆连同它安抚的力量或蒸发或是漏掉了。这一切形成了一种危机——而就在这关键时刻，写信人有见识地给了她当头一棒。在这个傍晚，这座房屋的空虚把很多年来的笑语喧哗、习惯、脚步全部勾销了。透过关闭的窗户，她只听到周围房顶上的雨声，为了能够振作起来，她说自己在闹情绪——闭上眼睛两三秒钟告诉自己那信只不过是幻想，可是睁眼一看，它就在床上。

那信怎样进来的这神秘的一面她不肯想。在伦敦，有谁知道她打算今天来到这座房屋？无论如何，肯定是有人知道了。就算是管房人回来了，也没有理由能料到她来；他会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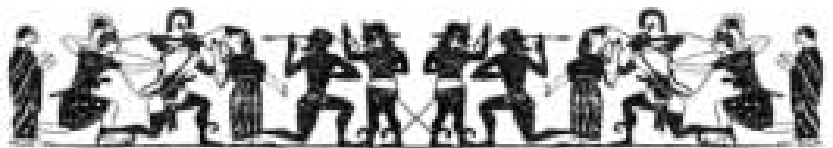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信放在口袋里，按部就班地去投邮。没有任何的迹象显示管房人来过了——但是，如果不是管房人来过呢？放在一座空屋门口的信不会飞，也不会走上厅里的桌子的。这信不会坐在空桌的灰尘中，那神气似乎确信一定能遇到那个收信人。这需要人的手——可是只有管房人手中有钥匙。在这种情况下，她不愿意去想，没有钥匙也能走进屋子。很可能现在这儿不只她一个人，也许楼下有人在等她。等待——等到什么时候？等到“安排好的时刻”。至少那不是六点钟，因为六点钟已敲过了。

她起身走过去，锁上了门。

问题是得出去，飞吗？不，不行。她必须得赶火车。她是家庭生活中可靠的支柱，不愿意没有拿到要拿的东西就立即回到乡下，回到丈夫、儿子和姐姐身旁去。她又在箱子里捡东西了，而且捡得很快，胡乱一塞，又很坚决地扎好几个包裹。就这样，连同原先买的东西，就拿不动了。这就是说需要出租车。一想到出租车，她的心便轻松起来，恢复了她正常呼吸。我马上就打电话叫车，车不会很快驶来，听见马达响，我再平静地下楼，穿过前厅。我要打电话——可是不行，因为电话线路早掐断了。她拽着电线的结头，那是她错系上的。

逃走吧……他从来都对我不好。我不记得他好过，一点儿没有。母亲说他从来不关心我。他就是一心想得到我，那就是他的感情，不是爱情。不是爱情，也不想让别人好过。他做了些什么，让我做出这样的允诺？我不记得——但是她发现她是记得的。

她记得，非常准确可怕地记得，以致之后的二十五年都



烟消云散了；以致她直觉地寻找纽扣留在手掌上的痕迹。她不光记得他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动作，而且还记得在八月的那个星期里，她自己生存的全部脱节。我不是我自己了，那时他们都这样说。像盐酸滴在照片上所造成的空白那样，她已经无论如何记不起他的脸了。

所以，无论他在哪儿等着，我也不会认识他。你来不及从一张根本没料到会出现的面孔前逃避开。

必须在钟敲响那个规定的，不管是几点的时刻以前进了出租车。她要溜到街上转过广场，从那儿上大街。她会坐在车里非常平安地回到自己的家门。她要叫那确实存在的司机和她一起在房间里来来去去拿包裹。关于出租车司机的想法使她有了决心和勇气，她开了门锁，走到楼梯上，倾听下面是否有声音发出。

什么也听不见——但就在这时，一阵穿堂风吹到她的脸上。那风声是从地窖来的；有什么人选择了这一时刻离开，开了门或窗。

此时雨停了，人行道朦胧地闪亮，杜太太从自己家的前门蹭到空荡荡的街上。空屋里炸坏的门面迎着她的目光。她努力不向后看，向前走上大街去找出租车。真的，真太静了——这个夏天，战争的灾难使得伦敦偏僻的街道显得更加寂静——静到另有一点脚步声也不会听不见。她走到有人居住的广场时，才意识到了自己不寻常的步伐，调整了它。广场另一端，有两部公共汽车冷淡地对面开过。有人漫步街头，骑自行车的，还有妇女，一个人推着一辆有信号灯的小车，这里又是生活的普通潮流了。广场上人最多的一处应该是——过去是——短短的一排出租车。这天晚上只有一辆车。



虽然没有表情的车尾向着她，但却似乎已在警觉地等候。她气喘吁吁地从后面去开车门。那开车司机头也不回，已经在发动引擎了。她上车时，钟敲七点。车子正对着大街，回到她的房屋该转弯，她坐好了，车转弯了。她很惊异它怎么知道应该怎么走，忽然想起她还没有说上哪儿。她探身去抓抓司机和她之间的玻璃板。

司机踩了制动闸，车停住了，他转身拉开玻璃板。车的惯力使得杜太太向前一冲，脸几乎碰在玻璃上。通过拉开的这条缝隙，司机和乘客的脸相距还不到几英寸，似乎是永恒地相对着了。杜太太张着嘴，几秒钟都喊不出来。以后她一声接一声地大声喊叫，用带手套的手在车子周围的玻璃上敲打。而那车子冷酷地加快了速度，载着她驶向那无人居住的荒郊。



马莱特罗伊老爷的门

〔英〕佚名

邓尼斯·特·博留还不到二十二岁，但他认为自己已经是一个成年人了，并且还是一个多才多艺的骑士。在那暴风雨似的战争年代里，小伙子们都已经成熟得很早。要是一个人经历过一场正规的战役，参加过十多场袭击，并且光明正大地杀死敌人，又多少懂得一些有关兵法知识和待人接物的学问，那么即使他有点趾高气扬，也会得到原谅的。他把自己的马妥善地安排好了，照例从容地吃过晚饭，于是就带着十分愉快的心情，在苍茫暮色中，出去拜访一位朋友。对于这位年轻人说来，这不能算是一个非常明智的举动。要是他留在火炉旁边，或者老老实实地地上床睡觉，那倒比较好些。因为这个镇上尽是一些联合指挥下的勃艮第和英格兰部队。虽说邓尼斯身边带着通行证，但是万一发生意外，他那张通行证怕也不顶用。

那是一四二九年的九月里，天气忽然风云突变，狂风怒号，夹杂着暴雨，抽打着这座小镇。枯叶沿着街道狂奔。忽然有一个窗口露出了灯光。从里面一阵阵传出来军人们晚餐时兴高采烈的喧嚣声，接着便被大风吞没。夜幕迅速降临；塔尖顶上飘着的英国国旗，在乌云飞驰的衬托下，变得越来越模糊——成了一个黑点，好像一只在喧闹混乱、阴沉灰暗天空中的燕子。夜幕刚一落下，就立即狂风大作，开始在拱

— 源 —

